

2025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预算代码：203205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为学龄儿童提供保育教育服务；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按照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遵循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实施德智体美劳等方面的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幼儿身心和谐发展。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事业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5.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095.0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5.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5.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95.04	总计	62	1,095.04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5.04	1,095.04					
205	教育支出	1,095.04	1,095.04					
20502	普通教育	1,095.04	1,095.04					
2050201	学前教育	1,095.04	1,095.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5.04	784.96	310.08			
205	教育支出	1,095.04	784.96	310.08			
20502	普通教育	1,095.04	784.96	310.08			
2050201	学前教育	1,095.04	784.96	310.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5.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095.04	1,095.0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5.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5.04	1,095.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95.04	总计	64	1,095.04	1,095.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95.04	784.96	310.08
205	教育支出	1,095.04	784.96	310.08
20502	普通教育	1,095.04	784.96	310.08
2050201	学前教育	1,095.04	784.96	310.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42.2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2.88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77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6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42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 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 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84.96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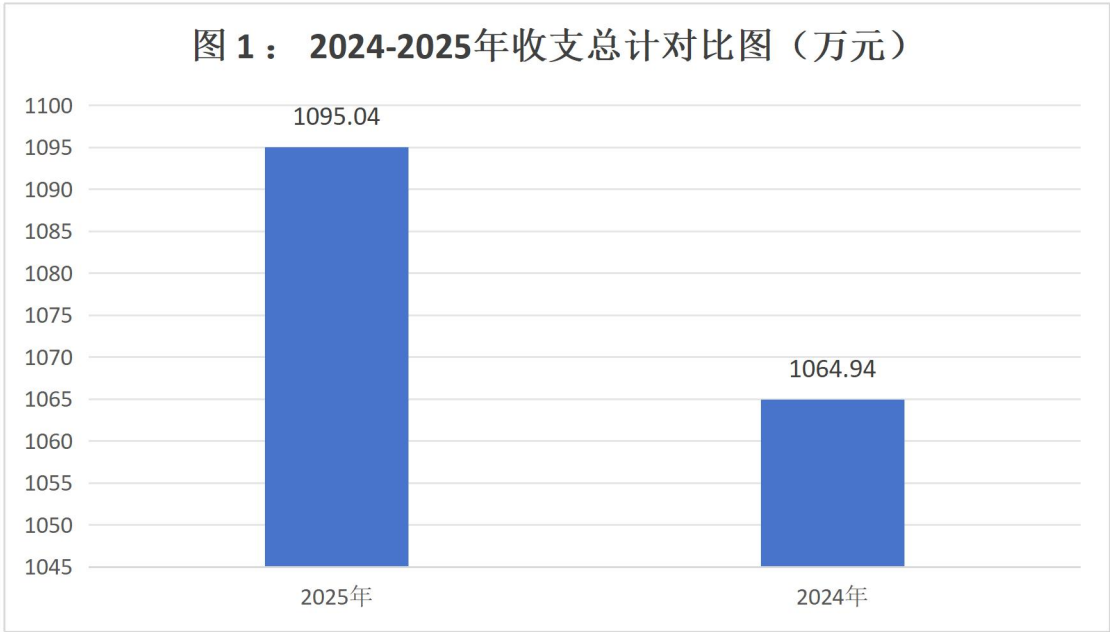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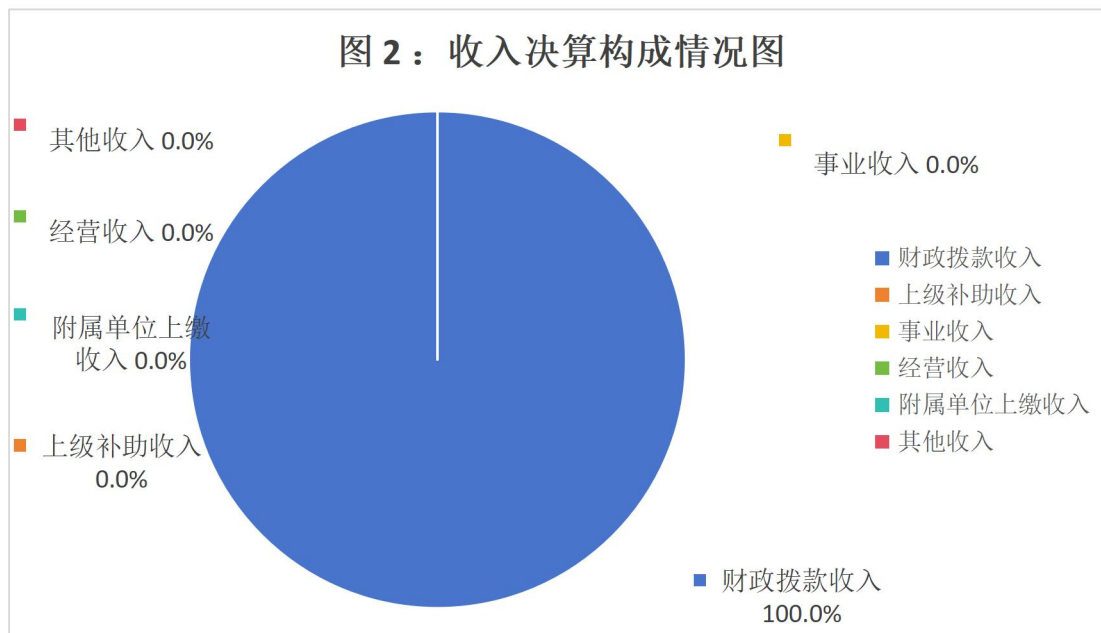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095.04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0.10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使得工资福利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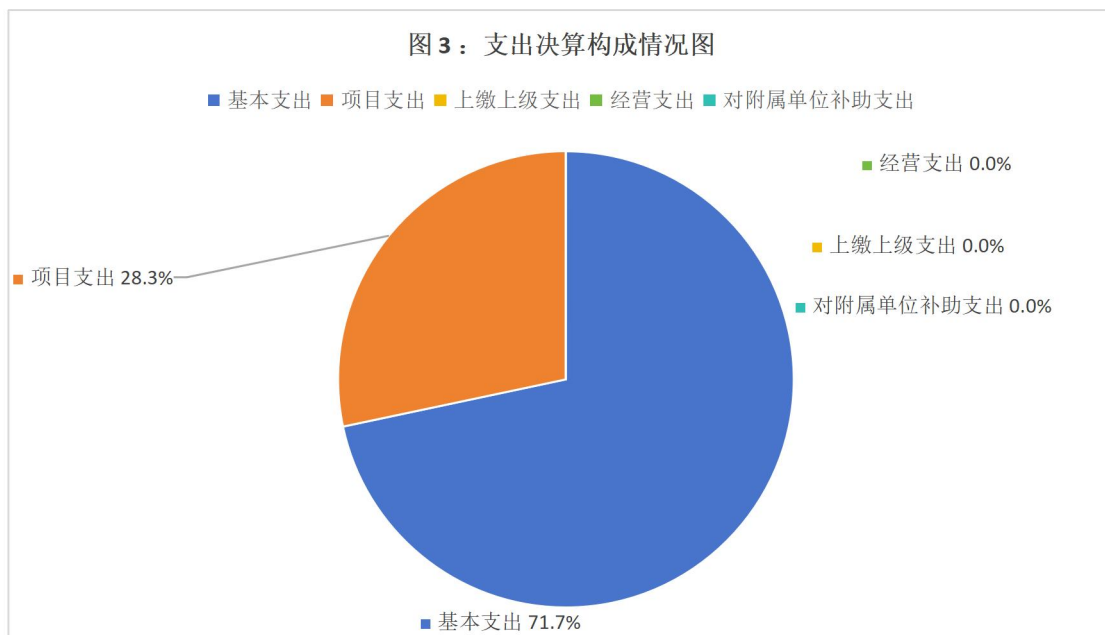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95.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5.0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95.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4.96 万元，占 71.7%；项目支出 310.08 万元，占 28.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教育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学前教育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784.9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71.69%，主要用于基本教学项目建设、运维。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095.0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30.1 万元，

增长 2.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使得工资福利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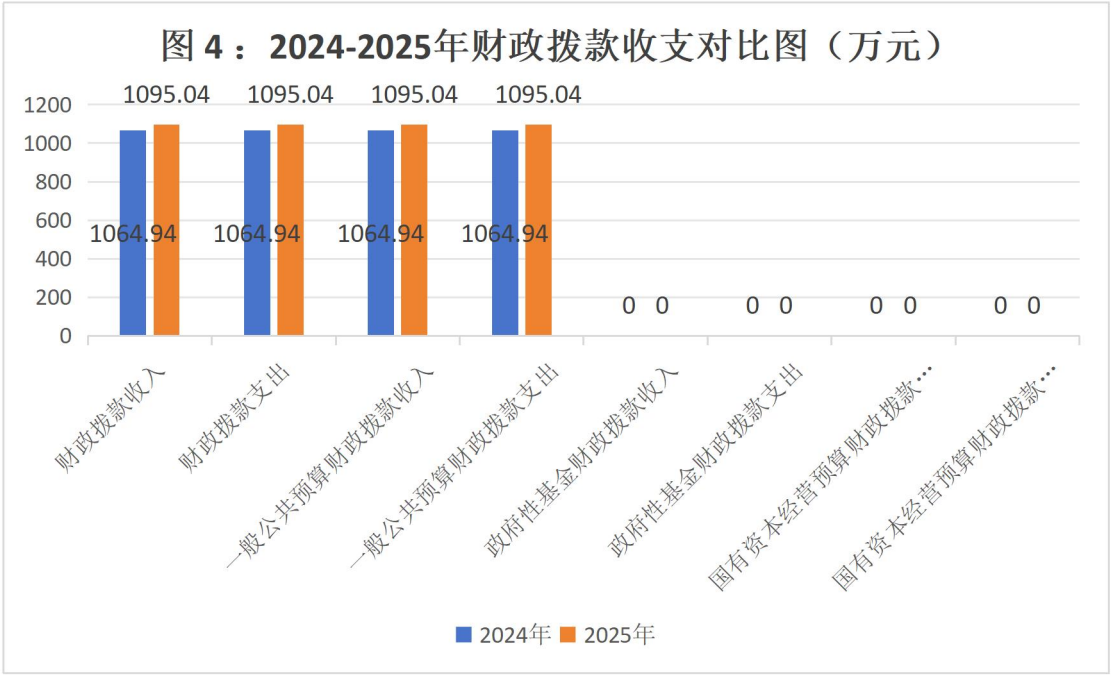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95.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10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使得工资福利增加；本年支出 1,095.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1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使得工资福利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95.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1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使得工资福利增加；本年支出 1,095.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1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使得工资福利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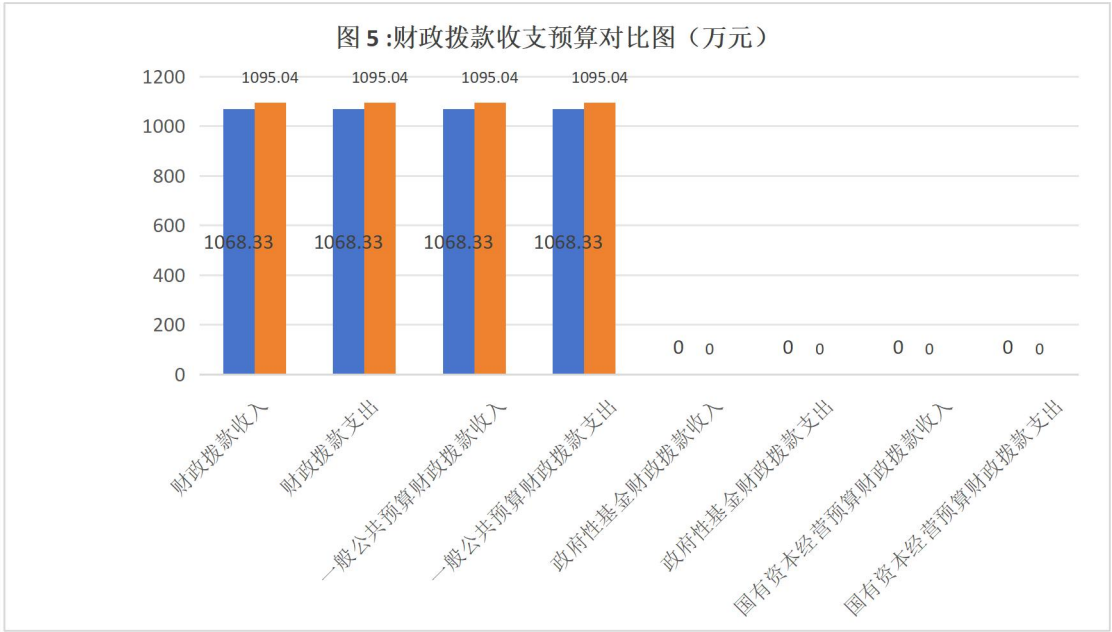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9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比年初预算增加 26.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年中追加人员经费；本年支出 1,09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比年初预算增加 26.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比年初预算增加 26.7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

年中追加人员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比年初预算增加 26.7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人员工资普调，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95.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1,095.04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教育教学物资采买、水电燃暖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84.9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84.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0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

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3.6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3.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单位不涉及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不涉及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95.0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0 个，涉及资金 1,095.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等 0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 2025 年度无项目开展单位重点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教育提升项目、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即提升雄安新区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205-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			到位数	8			执行数	7.994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雄安新区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				提升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					6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活动培训次数	业务活动培训次数	15	>=	4		次	4次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成本控制率	20	>=	95		%	99.94	完成	1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15	<=	12		月	12	完成	1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情况	园所的可持续发展程度	15	>=	95		%	95	完成	14
		社会效益指标	园所影响率	园所的幼儿教育的正面影响程度	15	>=	90		%	90	完成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幼儿满意度	家长和幼儿满意度	10	>=	95		%	9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婧			联系电话:	1573219173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 年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5 年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54 万元,执行数为 3.6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即巩固幼儿资助制度,提高保教质量,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205-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54		到位数	3.654		执行数	3.654		1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巩固幼儿资助制度,提高保教质量				巩固幼儿资助制度,提高保教质量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落实人数	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落实人数	15	=	261	人	261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采购物品合格率	采购物品合格率/采购物品总数	15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	90	百分比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率	资金执行率	10	≥	90	百分比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通过生均经费补助,提高保教质量,助力雄安新区学前教育水平	15	文字描述		效果提升	效果提升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期可持续影响	通过生均经费补助,提高保教质量,且可持续影响	15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调查对象满意度	被调查对象满意程度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婧		联系电话:		1573219173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用途表中直接填写,系统自动审核。									

教育提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提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4.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即保证园所正常工作，提升教育教学水平，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提升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205-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 到位数			35 执行数			34.927 99.7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园所正常工作,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园所正常工作,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99.7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教育教学道具使用率	教育教学设备道具使用情况	15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5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验收通过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总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额度内	10	≤	26.1	万元	34.927	完成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附近社区居民好评程度	15	文字描述		效果显著提升	效果有效提升	完成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后预期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辅助提升部门决策效率	15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调查对象满意度	被调查对象满意程度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婧			联系电话:	1573219173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为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人员经费项目 2 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人员经费项目 2 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

预算数为 90.96 万元，执行数为 88.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即全面提升教职工福利待遇，增强教职工幸福感，未发现

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项目2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205-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0.96		到位数	90.96	执行数		88.1445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提升教职工福利待遇, 增强教职工幸福感				按时足额拨付教职工工资补贴					96.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职工覆盖率	涉及到的教职工/在册教职工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达到上级要求	按程序呈报上级	10	文字描述		审议通过	按程序上报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5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总成本在当年预算额度内	15	≤	90.96	万元	88.1445	完成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期社会效益	助力教职工生活改善	15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提升	提升待遇	完成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期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辅助提升部门决策	15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调查对象满意程度	被调查对象满意程度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张婧			联系电话:		1573219173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 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 不可修改, 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 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 系统自动求和。											

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1 万元, 执行数为 26.0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9.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即保证幼儿园正常教育教学, 开展日常工作, 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205-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1		到位数	26.1		执行数	26.0123		99.6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幼儿园正常教育教学,开展日常工作				保证幼儿园正常教育教学,开展日常工作				99.6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教育教学道具使用率	教育教学设备道具使用情况	15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4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5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4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验收通过率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总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额度内	10	≤	26.1	万元	26.0123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附近社区居民好评程度	15	文字描述		效果显著提升	效果显著提升	完成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后预期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辅助提升部门决策效率	15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调查对象满意度	被调查对象满意程度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婧			联系电话:		1573219173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免保育教育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免保育教育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27 万元，执行数为 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即保证幼儿园正常教育教学，开展日常工作，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免保育教育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205-雄安新区和朝晖幼儿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27			到位数	2.27		执行数	2.232557			98.35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使用专项资金提升幼儿园教师专业水平					已完成					98.3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教师数	覆盖教师数	10	≥	3		人	3人	完成	9
		质量指标	提升教育水平	教育水平显著提升	10	文字描述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完成	9
		时效指标	项目时间	项目时间	10	≤	12		月	12月	完成	9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	≤	2.27		万	2.232557万	完成	1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率	社会影响率	15	文字描述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完成	13
		经济效益指标	教学水平增加	教学水平增加	15	≥	90	%	90	完成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婧			联系电话：	1573219173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学校运转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学校运转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4.62 万元，执行数为 14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即园所环境干净卫生，设备设施安全有效，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学校运转保障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205-雄安容和朝晖幼儿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4.02		到位数	144.02	执行数	143.8856		99.4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园所环境干净卫生,设备设施安全有效				园所环境干净卫生,设备设施安全有效				99.4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	签订合同数量	10	=	3	个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验收通过率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5	≥	90	百分比	99.49	完成	14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总成本控制在当年预算额度内	15	≤	144.02	百分比	10.52	完成	14.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附近社区居民好评程度	15	文字描述		效益显著提升	143.8856	完成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后预期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辅助提升部门决策效率	15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调查对象满意度	被调查对象满意程度	1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婧			联系电话:	1573219173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差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免保育教育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免保育教育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3 万元，执行数为 3.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即专项资金用于修缮改造幼儿园设施设备，未发现问题。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免保育教育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205-雄安新区和朝晖幼儿园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3			到位数	3.23		执行数	3.23		1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专项资金用于修缮改造幼儿园设施设备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面积	覆盖面积	10	≥	10	平米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	10	≥	90	%	9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实施时间	10	≤	12	月	12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	≤	3.23	万	3.23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幼儿园影响情况	对幼儿园影响情况	15	文字描述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幼儿园家长评价	幼儿园家长评价	15	≥	90	%	9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幼满意度	师幼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娟			联系电话：	1573219173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差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